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邱世平
電話：03-8462860#228
電子信箱：chris781022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花蓮市明義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4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4007933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請至附件下載區(<https://dis-attach.kl2ea.gov.tw>)以文號：
1145802359A及認證碼：30D4E31F1F下載附件檔案

主旨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性別平等教育資源中心發展性別
平等教育之學習卡、海報及推薦書單，請貴校教師參考運
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（後簡稱國教署）114年4月
22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45802359A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讓學生瞭解性別平等教育之意涵，俾落實性別平等教
育，國教署性別平等教育資源中心以「性別與家庭」為主
軸，設計學習卡、海報及推薦書單，請貴校教師透過課程
或班級活動向學生宣導。

三、旨揭資料已掛載於下列網站，亦請參酌網站所建置教學資
源，作為性別平等教育議題融入教學及宣導所用：

（一）國教署性別平等教育資源中心網站（連結：

<https://friendlycampus.kl2ea.gov.tw/Gender>）。

（二）教育部性別平等教育全球資訊網（連結：[https://www.
gender.edu.tw/web/index.php/home](https://www.gender.edu.tw/web/index.php/home)）。

114/04/25



正本：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